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2024 (CW) 005
委托单位 石台县供水有限公司
样品名称 出厂水
报告正文 2 页

安庆市庆润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

检验/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报告封面及末页有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且每页加盖骑缝章生效。
- 二、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（或签章）无效。
- 三、报告涂改、拼接、篡改无效。
- 四、委托单位对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其采样地点、样品名称等基本信息可在报告正文中列出，但本公司不负责进行核实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五、检验/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当次送检（或抽检）的样品，只对当次样品负责。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检验/检测结果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，本公司及时安排复测；不可重复性或客观上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，不进行复测。
- 六、一般情况下，向委托单位发放报告一份，存档一份。
- 七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复制报告（全面完整复制除外）。

机构名称：安庆市庆润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安徽省安庆市宜秀区天柱山东路 506 号

（安庆供水集团公司院内）

邮政编码：246000

联系电话：0556—5593283 5593280（工作时间）



安庆市庆润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第 1 页 共 2 页

委托单位：石台县供水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抽检

样品名称：出厂水（二氧化氯消毒）

样品数量：约 15L

采样日期：2024.01.04

方法依据：详见下表

样品编号：CW2401029

主要测试仪器：TU5200 浊度仪、S40 酸度计、AA240DUO 原子吸收仪、AFS-9330 原子荧光光度计、

ICS1100 离子色谱仪、BH1216III弱 αβ 放射性测量仪、TU19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等

联系方式：周伟 13395660280

采样地点：石台县供水有限公司厂内

样品性状：清澈液体，无异臭异味

样品包装：无菌瓶、玻璃瓶、聚乙烯壶等封装

检测日期：2024.01.04~2024.01.16

评价标准：GB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

报告编号：2024（CW）005

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样品 CW2401029 检测结果	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	单项 评价
根据本厂消毒方式及工艺流程情况检测相应常规指标 31 项（视同国标 43 项常规全检）：				
总大肠菌群 /（MPN/100mL）	GB/T 5750.12-2023	未检出	不应检出	符合
大肠埃希氏菌 /（MPN/100mL）	GB/T 5750.12-2023	未检出	不应检出	符合
菌落总数/（CFU/mL）	GB/T 5750.12-2023	3	≤100	符合
砷/（mg/L）	GB/T 5750.6-2023	0.0001	≤0.01	符合
镉/（mg/L）	GB/T 5750.6-2023	<0.0005	≤0.005	符合
铬（六价）/（mg/L）	GB/T 5750.6-2023	<0.004	≤0.05	符合
铅/（mg/L）	GB/T 5750.6-2023	<0.0025	≤0.01	符合
汞/（mg/L）	GB/T 5750.6-2023	0.00005	≤0.001	符合
氰化物/（mg/L）	GB/T 5750.5-2023	<0.002	≤0.05	符合
氟化物/（mg/L）	GB/T 5750.5-2023	0.154	≤1.0	符合
硝酸盐（以 N 计） /（mg/L）	GB/T 5750.5-2023	0.439	≤10	符合
亚硝酸盐/（mg/L）	GB/T 5750.10-2023	0.179	≤0.7	符合
色度/（铂钴色度，度）	GB/T 5750.4-2023	<5	≤15	符合
浑浊度/（散射，NTU）	GB/T 5750.4-2023	0.27	≤1	符合
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	无	无异臭、异味	符合
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	无	无	符合
pH	GB/T 5750.4-2023	7.95	6.5~8.5	符合
铝/（mg/L）	GB/T 5750.6-2023	0.107	≤0.2	符合
铁/（mg/L）	GB/T 5750.6-2023	0.025	≤0.3	符合
锰/（mg/L）	GB/T 5750.6-2023	<0.004	≤0.1	符合

有限公司
检测专用章

